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SDCT)3/PRO/10/1/1

電話 Telephone: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致： 全港中學、小學、特殊學校、非本地課程學校、幼稚園  
/幼稚園暨幼兒中心、非正規課程私立學校的校監及校長

各位校監/校長：

### 全港學校農曆新年假後的上課安排

繼於本年1月4日宣布全港幼稚園和中小學繼續暫停面授課堂和校內活動，直至學校農曆新年假期開始，教育局現宣布全港幼稚園及中小學在學校農曆新年假期後恢復面授課堂的細節安排。

教育局一向以循序漸進的方針，在疫情發展容許的情況下，逐步增加面授課堂的時間。我們明白學生長期不能回校上課對學習有一定影響，亦會阻礙他們的社交及身心發展。因此，我們必須儘量在滿足學生學習需要及防疫抗疫之間作出平衡。我們和家長、老師及同學的目標一致，就是社會共同抗疫，讓疫情早日退卻，讓我們可儘快在安全的情況下全面在校園恢復面授課堂。

### 整體面授課堂安排

教育局考慮了疫情最新發展、衛生專家的意見及學校的準備情況，認為所有幼稚園及中小學（包括特殊學校及提供非本地課程學校）、提供非正規課程的私立學校（一般稱為補習學校）在學校農曆新年假期後，可按校本需要安排更多學生回校，並增加至以不多於全校人數三分之一為限，上課時間仍以半天為限，學校農曆新年假期後，有關的學習安排如下：

- (i) 中學方面，學校可安排個別級別的學生(包括中一至中六)回校進行不多於半天(上午或下午)的面授課堂或進行考試，而每節回校學生的數目以全校學生人數三分之一為限。為避免同學們用膳時的感染風險，學校不可安排同一級別學生進行全日課堂或考試，即上、下午每節課堂的學生須為不同的班級；
- (ii) 小學方面，學校可安排個別級別的學生(包括小一至小六)於上午回校進行不多於半天的面授課堂或進行考試。學校不可在另一個半天安排任何個別級別學生的學習或其他活動，每節回校學生的數目以全校學生人數三分之一為限；
- (iii) 幼稚園方面，上午及全日班的幼稚園可安排個別級別的學童，於上午回校進行不多於半天的面授課堂，而下午班的幼稚園可安排個別級別的學童，於下午回校進行不多於半天的面授課堂。幼稚園不可在另一個半天安排同一批學生的學習或其他活動。每節回校學生的數目以該節的學生人數三分之一為限(即上午的人數上限為上午班及全日班總數的三分之一；下午的人數上限為下午班人數的三分之一)；
- (iv) 特殊學校原則上參考普通學校的安排，並會因應不同類別特殊學校學生的需要和情況而決定細節安排；及
- (v) 至於提供非正規課程的私立學校，學校可以讓部分學生回校進行不多於半天的面授課堂，同一時間在校學生的數目以全校最高限額的三分一的學生為限。

教育局會持續密切留意疫情的最新發展及聽取衛生專家的意見，並與學界保持聯絡。當疫情漸趨穩定，我們會考慮進一步放寬面授課堂的措施。

### 個別學校的額外選擇

疫情至今仍然反覆無常，現時確診個案當中仍有不少為源頭不明，在短期內亦難以確定何時能讓全港所有學校全面復課。在此期間，我們必須以合理可行的方法締造一個更加安全的校園環境，儘量讓更多學生有回校學習的時間。教育局考慮到早前推出特定群組檢測計劃，有學校積極參與，個別學校的全校教職員均完成

檢測。我們同時得悉有學校自行安排教職員定期進行檢測，保障師生安全。事實上，衛生專家亦認為，除了學校現時已實施的防疫措施外，病毒檢測也是防疫抗疫的關鍵。有鑑於此，教育局認為若個別學校能安排全校教職員定期進行病毒檢測，可為全校師生提供多一重保障，締造一個較為安全的環境讓學生學習，教育局可按這些學校的實際情況，考慮讓它們全校恢復半天面授課堂。欲參與的學校可參考附件了解有關的安排。

## 校內衛生防疫措施

我們要求學校繼續落實教育局發出的《學校健康指引》及衛生防護中心的《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給學校的健康指引》的各項衛生防疫措施，包括在校園內所有人士須時刻戴上口罩，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在校舍出入口為師生量度體溫等，以保障師生健康。學校應時刻保持校園環境清潔衛生。

## 農曆新年假期的活動安排

教育局強烈呼籲教職員及學生，在農曆新年假期期間，應儘量減少外出、避免群體聚集、社交接觸及外出用膳。鑑於全球各地的疫情依然嚴峻，教職員及學生應避免所有非必要的外遊計劃。在此，本局提醒學校須就教職員在學校農曆新年假期期間外遊等事宜的校本安排（包括教職員若在原定的農曆新年假期後未能回港執行職務的情況），向其教職員清楚說明。有關安排須符合《教育條例》、《教育規例》、《僱傭條例》及《資助則例》所載的條文和程序以及本局發出的指引。

## 學校承辦商服務合約

今次疫情影響了社會各行各業，在暫停面授課堂和校內活動期間，校內的小賣部/飯堂、午膳供應及校巴服務未能如常運作。一直以來，學校須根據教育局發出的相關通告所載述的基本原則和指引，與不同服務供應商協定服務內容、收費及有關安排。鑑於疫情嚴重影響承辦商在學校的營運，而且涉及時間頗長，學校可考慮此特殊情況，由校長與承辦商協議，以修訂合約條文方式，減免小賣部及飯堂（如有）的租金；以及考慮與午膳供應商／校巴服務營辦商協調商討，在可行情況下，將於本學年屆滿的服務合約延長

至不遲於2022年8月底，惟有關特別安排須徵詢有關持份者的意見和法團校董會／教育局（適用於設有校董會的學校）的事先准許，並妥為記錄（如考慮的理據及因素、與供應商的商討內容等）。

## 行政安排

在全校未全面恢復面授課堂和校內活動期間，學校應採取以下的行政安排：

- (i) 學校須如常保持校舍及宿舍（如適用）開放，讓家中缺乏人照顧的學生返回學校或宿舍（如適用），並要確保學生之間有足夠社交距離。學校亦須安排教職員當值，處理校務、回答家長查詢及照顧已回校的學生。在人手安排方面，應以適量和適切為原則，而回校當值的教職員，亦應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做足防疫措施。如回校的學生超過一名，亦應協助他們保持適當距離；
- (ii) 為減少社交接觸和人群聚集，學校在現階段不應舉行大型活動，如家長日、開放日、校園參觀或畢業禮等。學校如需要舉行會議，應以網上/電話會議代替面對面的會議；
- (iii) 學校應啟動已制定的校本應急計劃（詳情請參閱教育局通告第9/2015號），在全校未恢復面授課堂和校內活動之前，採取應變措施及作出各項安排，包括調整校內和校外活動、校車服務等，並與家長緊密溝通。

教育局局長

（劉穎賢



代行)

2021年2月5日

## 個別學校有關恢復面授課堂的額外選擇

若個別學校能安排全校教職員定期進行病毒檢測，可為全校師生提供多一重保障，締造一個更加安全的環境讓學生學習，教育局可按這些學校的實際情況，考慮讓它們全面恢復半天面授課堂。參與的學校須作出以下安排：

- (i) 學校(包括幼稚園)須擬訂全校所有級別恢復半天面授課堂的目標日期，並安排全體學校教職員(即由學校直接僱用在校園內工作的教學人員及非教學人員)在目標日期前十四天內進行及完成檢測；
- (ii) 學校須承諾可以安排全體學校教職員在全校恢復半天面授課堂後定期進行病毒檢測，檢測的密度為每十四天週期內進行及完成一次檢測；
- (iii) 學校在取得法團校董會/校董會/幼稚園營辦機構的同意後，須填妥夾附的表格，在全校恢復半天面授課堂的目標日期前最少三個工作天，通知教育局其復課安排。一般而言，教育局會在約兩個工作天內發出回條確認。學校亦應儘早通知家長、學生及相關持分者學校的安排，以便他們及早作好準備；
- (iv) 如學校在任何一個十四天週期(上述(ii)項)未能適時安排檢測，須向教育局匯報，視乎情況，我們可能要求學校於日後回復其他沒有進行定期檢測的學校的面授課堂安排，在作決定時，我們會給予學校時間儘早通知家長及作行政安排；
- (v) 學校教職員須保留陰性檢測結果及向校方出示相關證明，例如：電話短訊或檢測報告，以作校內紀錄。學校應備妥一份全校教職員已經完成檢測並呈陰性結果的記錄；
- (vi) 現時政府已提供多個地點及模式，讓市民進行病毒檢測，包括在各區設立共19個社區檢測中心、在47間普通科門診，121間郵局和20個港鐵主要車站免費派發檢測樣本收集包，檢測結果亦會於短時間內發出，教職員可參考以下網頁了解進行病毒檢測的途徑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early-testing.html>)，教育局會儘量向有需要的學校提供協助；及
- (vii) 學校全面恢復面授課堂須以半天為限，並應每天在非上課的時間為校舍進行清潔消毒。學校亦應採取適當配套措施，例如要求除了上述(i)項以外其他會定期進入學校逗留的人士，緊守衛生防疫措施，保持適當社交距離，教育局亦鼓勵這類人士積極進行病毒檢測。

## 個別學校有關恢復面授課堂的額外選擇

致：\_\_\_\_\_區學校發展組 /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  
[傳真號碼：\_\_\_\_\_]

根據教育局於 2021 年 2 月 5 日發出的信件，本校茲證明全校教職員已於 2021 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期間 (即全面恢復半天面授課堂前十四天內) 進行及完成 2019 冠狀病毒病檢測，並獲得陰性結果。全校教職員之後亦會定期每十四天週期內進行及完成一次檢測。如未能適時安排，會向教育局匯報。

經本校法團校董會/校董會/幼稚園營辦機構通過，本校計劃由 2021 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起，依照教育局於 2021 年 2 月 5 日發出的信件的規定，全面恢復半天面授課堂，本校已按相關指引，確保採取所需防疫措施，保持校園環境清潔衛生。本校就相關安排已與家長和其他各持分者充分溝通。

就本人所知及所信，本文件一切內容均屬真實。

學校名稱：	學校蓋印(如有)
校監/校長姓名(正楷填寫)：	
校監/校長簽署：	
日期：	
傳真號碼：	

=====回條 (供教育局填寫)=====

## 個別學校有關恢復面授課堂的額外選擇

致校監/校長：

教育局已收到貴校通知，於上述日期全面恢復半天面授課堂，內容備悉。

[_____]區學校發展組/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
學校發展主任/服務主任姓名(正楷填寫)：
學校發展主任/服務主任簽署：
日期：